

臺南市南區衛生所

106 年公費流感疫苗宣導

衛生所首次施打日期：10/1(日)
時間上午 08:30~11:30(限 50 歲以上成人)

■ 10 月份場次：

50 歲以上成人：每週二、四，上午 8 點 30 分至 11 點 30 分
(10/3, 10/5, 10/12, 10/17, 10/19, 10/24, 10/26, 10/31)

滿 6 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：每週四，下午 2 點至 4 點
(10/5, 10/12, 10/19, 10/26)

■ 11 月份之後場次：

50 歲以上成人：每週四，上午 8 點 30 分至 11 點 30 分

滿 6 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：每週四，下午 2 點至 4 點

- 符合公費施打條件（以下依公告為準）：需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或（如為外籍人士，需持有居留證），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，滿 6 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、50 歲以上成人、具有潛在疾病且符合高風險慢性病或 BMI ≥ 30 、罕見疾病者、重大傷病者、孕婦及 6 個月內嬰兒之父母、幼兒園托育機構人員、人口密集機構、醫事及衛生單位防疫人員、禽畜養殖業工作人員、動物防疫人員。

用物準備

成人請備-健保卡

孕婦請加備-孕婦手冊

6 個月內嬰兒之父母請加備-出生證明

嬰幼兒請備-健保卡及兒健手冊

臺南市南區衛生所 關心您的健康

地址：702 台南市南區南和路 6 號

（南區區公所及六分局後面）

連絡電話：06-2618578